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3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于2017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表决票等。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车建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经监事会认真审核后认为：

一、公司《关于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三、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与，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四、监事会已对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五、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改善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并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因公司监事会主席车建波、监事阮美玲及职工监事王吉明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审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进行回避表决。三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导致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非关联监事人数未达到全体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决议，因此监事会将审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5月19日